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明儒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73

電子信箱：1001412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0600891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60089141_Attach01.pdf、1060089141_Attach02.pdf、1060089141_Attach03.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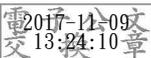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教師職前年資採計提敘辦法」修正發布令1份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6年11月6日臺教人(二)字第1060152222E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與相關附件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541 人事106/11/09 13:54



1060007529

有附件